

2026 年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一类自主招生简章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是国家级示范性高中，广东省教学水平评估优秀学校。建校 41 年来，为国家培养了大批学业成绩突出、综合素质优异、全面发展的优秀学生。根据《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6 年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申报工作的通知》，为做好我校 2026 年一类自主招生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招生范围

面向全市招收 ACD 类本市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招生计划

(一) 理工科技类，90 人。其中，各项目计划人数为：

 数学思维应用 30 人（D 类考生不超过 3 人）；

 数学逻辑推理 30 人（D 类考生不超过 3 人）；

 物理 12 人（D 类考生不超过 2 人）；

 化学 10 人（D 类考生不超过 1 人）；

 生物学 4 人（D 类考生不超过 1 人）；

 信息科技 4 人（D 类考生不超过 1 人）；

(二) 人文社科类，5 人。

 语文 5 人（D 类考生不超过 1 人）。

三、报名条件

凡符合深圳市中考划线录取资格，且具有拔尖创新潜质或学科专长的本市应届初三毕业生均可报名。要求考生学习能力强、知识扎实、成绩优异，或在学科特长、科技制作、文学创作等方面特长明显，有探究精神和创新实践能力。

四、报名材料

- 1.提供至少两次初三下学期重要考试的相关成绩及佐证材料（视自身情况提供：单科成绩/单科排名/总成绩/总排名）；
- 2.初中阶段与所报项目相关的奖项及佐证材料；
- 3.其他可以证明本人相关学科能力的材料。

五、招生办法

1.网上报名：6月12日至6月16日，考生统一使用深圳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管理平台（网址：<https://www.szzk.edu.cn/zzs>）进行报名；

2.学校审核：6月17日至6月22日，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自主招生评审小组审核报名考生资料，按不低于本校某项目一类自主招生计划3倍且不超过5倍的人数筛选参加项目考核的考生。如果某项目报名人数低于招生计划数的3倍，则同比例缩减该项目自主招生计划；

3.公示入围项目考核的考生名单：6月23日至6月27日，考生可登录自主招生管理平台查询是否获得项目考核资格；

4.一类自主招生项目考核：7月4日（星期六），学校组织项目考核，重点考查考生综合素质、思维能力、研究性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及特长水平。具体考核时段另行通知，考核地点为南山区同发路99号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考核结束后，将考核结果上报深圳市招考办；

5.自主招生项目考核结果公示：7月6日至7月10日，在深圳实验学校网站和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公众号上公示自主招生项目考核结果；

6.自主招生拟录取名单公示：在深圳实验学校校园网主页公示自主招生拟录取名单，自中考成绩复核结束第二天起，公示5天。

六、考核形式、考核范围及评价原则

（一）考核形式

除信息科技外，其他项目均为笔试及小组面试。信息科技的考核形式为综合测试（上机+笔试）及小组面试。

（二）考核范围

1. 笔试

数学思维应用：基于初中学科知识，重点考查学生的数学基础、逻辑思维、计算能力以及综合应用能力，侧重数学思维考查；

数学逻辑推理：基于初中学科知识，重点考查学生的数学基础、逻辑思维、计算能力以及综合应用能力，侧重数学逻辑考查；

物理：基于初中学科知识，重点考查学生物理应用能力和综合素养；

化学：基于初中学科知识，重点考查学生化学应用能力和综合素养；

生物学：基于初中学科知识，重点考查学生生物学应用能力和综合素养；

语文：基于初中学科知识，重点考查学生语文应用能力和综合素养。

2. 综合测试（上机+笔试）

信息科技：基于初中学科知识，重点考查学生信息科技应用能力和综合素养。

3. 小组面试

主要考查考生的语言表达、逻辑思维、实践创新、组织领导、合作探究、执行应变等能力。

（三）评价原则

学科基础扎实、具有拔尖创新潜质、综合素质突出，笔试（或综合测试）和小组面试表现突出。

七、录取办法

根据考生中考成绩和学校项目考核成绩统一折算为百分制后，按照相应权重比例（中考成绩占 60%，项目考核成绩占 40%）合成总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拟录取考生中考成绩不得低于我校今年划定的一类自主招生中考成绩控制线 530 分。如合成总分相同，先按学校项目考核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再按中考“同分比较”原则排序录取优先者。

八、监督机制

学校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及其他社会人士组成监督小组，对自主招生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并接受各界咨询投诉。同时，严格招生纪律，规范招生流程，对项目考核全过程进行录音录像；对学生和所在学校提供的材料，如发现弄虚作假，即取消学生考核资格，并通报所在学校，以保证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

九、其他事项

- 1.深圳实验学校校园网主页：<https://www.szsy.cn>
- 2.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招生 QQ 群: 376122742
- 3.咨询电话: 26518393; 26518169; 26518078; 26518082
- 4.微信公众号: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 szsy-gzb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

2026 年 6 月 10 日